

股票代碼：3276

t h t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Flex Techvest PCB Co.,LTD

— — 三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四月二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ht-pcb.com.tw/shareholders_meeting.html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胡秀杏

職稱：財務部副總經理

電話：(03)469-8860

電子郵件信箱：ritahu@tpt-pcb.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劉菊珍

職稱：財務部副理

電話：(03) 469-8860

電子郵件信箱：sharon@tpt-pcb.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 12 號

電話：(03) 469-886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 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宜君、連淑凌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ht-pcb.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參、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肆、營運概況	45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資通安全管理	53
七、重要契約	5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5
一、財務狀況	55
二、財務績效	56
三、現金流量	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7
六、風險事項	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59
陸、特別記載事項	6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辦理情形	6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1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2
附錄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6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893,954 仟元，較 112 年度銷貨收入淨額，減少 395,703 仟元，減少 30.68%，113 年度銷貨毛損為 31,780 仟元，較 112 年度減少 85,497 仟元，減少 159.16%。113 年度營業淨損為 133,640 仟元，較 112 年度減少 115,184 仟元，113 年度稅前淨損為 49,619 仟元，較 112 年度稅前淨利 47,979 仟元，減少 97,598 仟元，減幅 203.42%。

113 年因本公司消費性電子需求衰退，致營收銳減，加上子公司志昱科技因受限於生產成本過高，於年中停止自製生產採全單外包交貨，在調整營運模式階段，產生資遣費、退休金等成本相對增加，導致全年虧損，致本公司認列投資虧損增加，故本公司 113 年營業表現較 112 年差。本公司將持續配合集團整合綜效經營及子公司志昱科技改變營運模式下，為本公司永續發展而努力。

一、一一三年度營運報告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93,954	1,289,657	-395,703	-30.68%
銷貨成本	925,734	1,235,940	-310,206	-25.10%
營業毛(損)利	-31,780	53,717	-85,497	-159.16%
營業費用	101,860	72,173	29,687	41.13%
營業淨(損)利	-133,640	-18,456	-115,184	624.10%
營業外收(支)淨額	84,021	66,435	17,586	26.47%
稅前淨(損)利	-49,619	47,979	-97,598	-203.42%
稅後淨(損)利	-50,226	46,898	-97,124	-207.10%
本期淨(損)利歸屬母公司業主	-9,627	54,815	-64,442	-117.56%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893,954	1,289,657
	營業毛利	-31,780	53,717
	稅後淨(損)利	-50,226	46,898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獲利能利	資產報酬率（%）	-2.81	2.97
	股東權益報酬率（%）	-5.45	4.97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9.17	-2.6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7.12	6.88
	純益率（%）	-5.62	3.6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0.14	0.79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元）	-0.14	0.7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配合客戶需求及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主流產品及技術，對研究發展新技術不遺餘力，主要成果如下：

1. 因應集團產線調整及市場需求，開發高頻及高速材等高端基板設計產品的接單，改善營收產品組合。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深耕印刷電路板業，開發不同產品類型客戶，增加產品之深度與廣度，善用集團資源，提升生產的品質、產量，積極提升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提升客戶服務品質。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IMF 估 1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對於今年及明年的預測均為 3.3%，2025 年全球 GDP 成長的整體展望預計將與 2024 年相近。2025 年全球經濟成長主要驅動因素包括生成式 AI 持續創新，以及隨著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程度，預期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帶動全球經濟成長。儘管市場展望偏樂觀，但美國川普政府的政策變數仍是 2025 年最大的風險，進而衝擊相關衍生的 PCB 需求。此外中國經濟通縮壓力與地緣政治緊張，也為市場增添不確定性。

近日美國總統川普在 4 月 2 日宣佈“對等關稅”新政策，對現有供應鏈的影響仍待評估，全球景氣是否因此落入衰退循環值得繼續追蹤與觀察。本公司 114 年銷售量值將朝下列方式耕耘，以追求公司之成長：

1. 藉由集團技術及客戶資源整合等合作方式增加銷售通路。
2. 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善用集團海外工廠生產，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最高經營效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一一四年市場對於經濟展望仍然保守，因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全球貿易摩擦仍處於較高水平；通脹壓力反映高利率，整體經濟成長預計將保持穩定，但也乏善可陳。一一四年公司目標為努力固守既有市場增加營收成長。

最後，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持續達成各項營運目標，創造更好佳績，不負各位先進支持及所有投資大眾的期許，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 徐正民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9日

-4-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明基	男 61	111/6/17	3	102/6/19	0	0	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江陰信捷正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遼寧)有限公司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111/6/17		99/11/5	30,821,897	44.21%	30,821,897	44.2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徐銘杰	男 43	111/6/17	3	102/6/19	53,000	0.08%	53,000	0.08%	0	0	0	0	世新大學 宇環科技(股)公司業務及製造處經理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志昂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處長	董事長	徐正民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胡秀杏	女 63	111/6/17	3	99/11/5	0	0	0	0	0	0	0	0	台大商學研究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 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晔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晔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志超科技(股)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志超科技(遼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 Yao Limited 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家莉	女 63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校區企管碩士 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美商益邦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協理及其他職位	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曾秀敏	女 64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0	台大商研所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直系、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雅娟	女 63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 EMBA 台灣大學商學系 中大生醫(股)公司財務長 中大生醫(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美力齡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易鼎股份有限公司承銷部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 會計師考試及格	吳雅娟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皇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統益(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先生任期曾於102/06/19~108/06/20中斷。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董事家數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董事長	徐正民	1. 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群總經理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0	
董事	李明熹	1. 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經理，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董事	徐銘杰	1. 曾任宇環科技(股)公司業務處經理、志昱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董事	胡秀杏	1. 曾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文曄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文曄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獨立董事	胡家莉	1. 曾任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美商益邦製藥(股)公司總經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協理及其他職位，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註1
獨立董事	曾秀敏	1. 曾任職於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	0	0	註2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雅娟	1.曾任職於中大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等，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會計師考試及格。 3.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2	2	註2

註1：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註2：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章，董事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例目標至少二席以上，目前女性董事為四席。此外，現任董事會成員具備財金、商務、管理或公司業務所需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董事會多元化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兼任員工	獨立任期 3 年 以下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	決策	行銷業務	投資及金融								
		41 - 50	51 - 60	61 - 70																					
		徐正民	男					✓		✓		✓	✓	✓	✓	✓	✓								
李明熹	男			✓	✓		✓		✓	✓	✓	✓	✓	✓	✓										
徐銘杰	男	✓								✓		✓				✓									
胡秀杏	女			✓	✓			✓					✓				✓								
胡家莉	女			✓				✓	✓	✓			✓	✓	✓		✓								
曾秀敏	女			✓				✓	✓								✓								
吳雅娟	女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A)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有七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三名，獨立董事之比重為42.86%，董事兼任員工身分不超過二分之一，且董事間未有超過半數席次具配偶或二等親內親屬關係，綜觀前述董事會行使職權應具獨立性。

(B) 本公司超過半數席次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規定之親屬關係；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4項之規定。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
志超科技(股)公司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麥格理銀行投資專戶	4.52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3.98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2.42
	林高煌	2.25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11
	群益金鼎託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有限公司	2.05
	禾豐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1.33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5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1.13

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3 月 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陳惠瑤 100%
和成欣業(股)公司	柏凱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4.94%、郁弘股份有限公司 3.81%、邱立堅 3.48%、李凱萍 2.65%、邱林翠 2.65%、邱俊傑 2.40%、邱弘猷 2.34%、邱陳惠美 1.96%、易水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柏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誠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53%、隆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51%、漢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7%、林高煌 1.59%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家羣 12.50%、廖家麒 12.50%、廖振仁 12.50%、廖玉霞 12.50%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陳惠瑤 66.66%、徐銘杰 16.67%、徐銘鴻 16.67%
禾豐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蘇惠珍 83.33%、林恩池 16.67%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3 月 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明熹	男	112/11/13	0	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江隆信捷正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呈科技股份(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秀杏	女	110/2/1	0	0	0	0	0	0	台大商學研究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資深協理 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暉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暉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志超科技(股)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 Yao Limited 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劉菊珍	女	112/10/24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會計系商學碩士畢業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副理	統盟電子(股)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志呈科技(股)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1)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員工酬勞(G)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	-	-	-	30	48	-	1,213	-	-	-	-	-	30	1,261 -13.10	30,455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	-	-	-	30	54	-	-	-	-	-	-	-	30	54 -0.56	15,283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	-	-	-	30	30	-	-	-	-	-	-	-	30	30 -0.31	8,682			
董事	胡秀杏	-	-	-	-	30	54	-	-	-	-	-	-	-	30	54 -0.56	4,901			
獨立董事	胡家莉	-	-	-	-	264	264	-	-	-	-	-	-	-	264	264 -2.74	-			
獨立董事	曾秀敏	-	-	-	-	270	270	-	-	-	-	-	-	-	270	270 -2.80	-			
獨立董事	吳雅娟	-	-	-	-	270	270	-	-	-	-	-	-	-	270	270 -2.80	-			

註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固定報酬：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本公司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每月得領取以不低於新台幣 10,000 元及不高於新台幣 30,000 元範圍內為原則，做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之固定報酬金額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2) 車馬費：車馬費為董事及監察人前往公司開會所應領之交通費用，董事、監察人出席者，得領取車馬費以不高於新台幣 15,000 元範圍內為原則。

(3) 獲利提撥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扣除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事酬勞及百分之十至二十為員工酬勞。獨立董事之酬金參酌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經績效評估後，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母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業經母公司 114 年 3 月 12 日其薪酬委員會核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一般董事領取 59,321 仟元。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 (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明熹	-	-	-	-	-	-	-	-	-	-	-	-	15,283
副總經理	胡秀杏	-	-	-	-	-	-	-	-	-	-	-	-	4,901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三)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 (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明棣	-	-	-	-	-	-	-	-	-	-	-	-	15,283
副總經理	胡秀杏	-	-	-	-	-	-	-	-	-	-	-	-	4,901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李明棣	-	-	-	-
	副總經理	胡秀杏	-	-	-	-
	財務及會計主管	劉菊珍	-	-	-	-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9.60	-22.88	1.66	7.8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00	0.00	0.00	6.06

註：(1)113年度董事酬金總額較112年度減少，係因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酬金減少所致。另113年稅後純益由盈轉虧，故113年董事酬金比例較112年減少。

(2)113年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未支領酬金，112年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徐正民先生兼任子公司執行長，故支領該公司經理人薪資，以致113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較112年減少。

(2)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故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核議經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定酬金如下：
 - A. 固定報酬：僅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每月得領取以不低於新台幣10,000元及不高於新台幣30,000元範圍內為原則，做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一般董事、監察人不得領取固定報酬。
 - B. 車馬費：為董事及監察人前往公司開會所應領之交通費用，僅親自出席者得領取車馬費以不高於新台幣15,000元範圍內為原則。
 - C. 董監事酬勞：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資位加給、職務加給，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年資之差異並參照同業及「經理人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報酬發放辦法」按月支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1%~10%為員工酬勞。經理人之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職級標準之調整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4.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 為定期評估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考核與考績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 B. 113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另本公司113年度稅前利益虧損，故經理人未支領酬金。
 - C. 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3年度因稅後純益虧損，故114年不發放董事酬勞。
5.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營階層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B.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8	0	100.0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8	0	100.0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8	0	100.00	
董事	胡秀杏	8	0	100.00	
獨立董事	胡家莉	6	2	75.00	
獨立董事	曾秀敏	8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8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19 頁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3/05/13 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董事長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4/03/12 第九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明熹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重大決議事項請參閱第 19 頁，並於 100/12/15 成立薪酬委員會，於 111/6/17 配合董事改選改聘，第五屆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由胡家莉獨立董事為召集人與主席，其運作情形詳請參閱第 25 頁。本公司於 111/6/17 設置審計委員會，由胡家莉獨立董事為召集人與主席，其運作情形詳請參閱第 18 頁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每年1月底前)	113年1月1日至 113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88.44 分超越標準，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個別董事會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對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94.17 分(平均) 超越標準，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95.45 分超越標準，顯示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 94 分超越標準，顯示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會開會 6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胡家莉	4	2	66.67	
獨立董事	曾秀敏	6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第 19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如有需要進一步了解稽核執行狀況及追蹤結果，隨時與稽核主管聯繫，內部稽核主管並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並備詢討論。 (二)獨立董事分別於 113 年 5 月 13 日、113 年 8 月 12 日、113 年 11 月 13 日及 114 年 03 月 12 日與稽核主管就 113 年各季稽核計畫執行進度與部分執行細節進行溝通；稽核單位於 113 年度執行稽核計畫項目時，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或違規事項及應即刻呈報獨立董事之事項。 (三)獨立董事於 114/03/07 與會計師就重要法規更新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討論。					

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期別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	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 14條之5 規定事項
113.03.15 第一屆第九次	1. 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是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是
113.04.22 第一屆第十次	1.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是
113.05.13 第一屆第十一次	1. 一一二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2.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是
	3.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是
113.08.12 第一屆第十二次	1. 一一三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3.11.13 第一屆第十三次	1. 一一三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2.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3. 一一三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擬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永續發展報告書編製與申報作業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5.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114.03.12 第一屆第十四次	1.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4.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6.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 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並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內容。	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公司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統一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問題，必要時並邀請律師商討。此外公司亦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提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股務委由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並設有人員維護與股東之聯繫，能有效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關係。	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和『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交易完備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內部人於重大資訊未公開前不得對本公司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買入或賣出。相關教訓資料請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董事會成員管理目標：女性董事目標至少設二席，目前為四席 3. 本公司第九屆有七席董事，含三位獨立董事；四位董事為女性。 4. 獨立董事占比為42.86%、女性董事占比為57.14%，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3年以下，詳見公司網站，六位在61~70歲，一位在41~50歲。 5. 董事成員皆產業及金融界之賢達，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請參閱第	並無差異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9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公司網站)。董事會成員積極出席董事會議，113年親自出席率達90%以上，切實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於107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運作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1.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逐年檢視修訂之。 2. 評估週期、期間、範圍、方式及內容及結果請參閱第17頁。	並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財務部每年於1月底前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一次，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114/3/12)，經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宜君及連淑凌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另取得簽證會計師一一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作為評估續聘任簽證會計師之參考，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評估標準詳參閱第23頁。	並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1. 本公司於112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為貴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配置適任人員處理公司治理事項。 2. 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督導，由股務單位及財務部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3. 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部胡秀杏副總兼任，其具備豐富的財經背景及專業經理實務經驗。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有相關部門人員負責，並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http://www.tht-pcb.com.tw)，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並無差異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公司目前皆依各季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並準時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並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人資管理制度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範；為促進與員工的溝通，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以確保訊息即時傳遞與透明化，並讓員工充分對公司建議，以做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詳請參閱第52-53頁。 2. 投資者關係，每年依法召開股東會，以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供應商關係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等之配合建立在永續經營合作夥伴之基礎點，業務往來之交易事項均以適法、合法為原則，針對客戶抱怨即時與客戶溝通，並不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已建立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秉持誠信則及負責態度妥適處理，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5. 本公司董事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提供適當之進修課程訊息，請參閱第24頁說明。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之風險控管及風險衡量之依據。 7.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適當之責任保險，114年保險金額美金20,000仟元，折合台幣655,700仟元，並於114/03/12提報董事會。	並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已改善情形： 1.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為改善股東會召開期程集中之情形，公司114年股東會於5月召開。 (二)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董事會定期(每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揭露評估程序。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標準及評估結果如下：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 適任性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無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本公司是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是	是
是否未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 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是	是
審計及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性是否符合需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階層及董監事保持良好溝通	是	是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 留下記錄	是	是
是否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證管法令及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是	是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人員是否具穩定性	是	是
是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是	是

董事、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起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迄				
獨立董事	胡家莉	111/06/17	113/10/08	113/10/0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4WIW:AI 熱潮下的數位金融及永續金融協奏曲專題講座	3.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111/06/17	113/11/12	113/1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職場不法侵害的認識與防治	3.0	
			113/10/30	113/10/30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企業碳管理思維-氣候變遷法因應(綠色佈局)】	3.0	
			113/08/09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0	
			113/06/21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國際發展趨勢與實務	3.0	
			113/04/23	113/04/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一. 公司及個人 CFC 實務運用解析-兼海外資金匯入查核	3.0	
			113/04/23	113/04/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二. 公司及個人 CFC 實務運用解析-兼海外資金匯入查核	3.0	
董事	胡秀杏	111/06/17	113/07/09	113/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編制相關 ESG 永續政策法令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6.0	
			113/06/13	113/06/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訂與財報編制相關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實務	6.0	
			113/02/26	113/02/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6.0	
			113/01/11	113/01/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6.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徐銘杰	111/06/17	113/09/20	113/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徐正民	111/06/17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明熹	111/06/17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四)薪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請參閱第 7-8 頁。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第五屆委員任期：111.06.17~114.06.16

(3)最近年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3 次常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胡家莉	2	1	66.67	
委員	曾秀敏	3	0	100.00	
委員	吳雅娟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酬委員會組成及職責：

A. 組成：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100/12/15成立，第五屆則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

B. 職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請參閱下表說明。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均依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董事會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15 (第五屆第四次)	審議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3/15 (董事會第九屆第十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3/11/13 (第五屆第五次)	修訂『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1/13 (董事會第九屆第十四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4/03/12 (第五屆第六次)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報告	提報告案無須決議	114/03/12 (董事會第九屆第十七次)	提報告案無須決議

(五)提名委員會:無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八月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下設有公司治理小組、社會公益小組、永續環境小組及誠信經營小組等四個小組。 2. 目前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召集相關部門主管或指定人員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之規畫及執行，並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等永續發展議題應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 永續發展委員會已於 114 年 03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執行情形，董事會針對執行結果已確實知悉，惟提醒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應盡早規畫、落實。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子公司志昱科技納入範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於 111/5/6 提報董事會，並按季控管，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已於 114/3/12 提報董事會。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1. 環境保護 本公司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不涉及製造生產，並無環境污染情事。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需取得必要之環境許可證，並導入 ISO14000，並定期維護更新。亦要求供應商應識別及管理釋放到環境中會造成危害之物質，從而確保這些物質得以安全地處理、運送、儲存、使用、回收、再利用及棄置，並遵守歐盟訂定 RoHS 標準。 2. 產品責任 本公司各項產品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系統的管理，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昇客戶滿意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藉由和客戶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 3. 勞資關係 人員之任用依各部門年度計畫，進行人力編製。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 4. 反貪腐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誠信經營執行，協助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會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配合內部稽核作業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及提供檢舉管道，落實反貪腐執行。 5. 客戶隱私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於就任時簽署「保密協定」及本公司員工則於就職時簽署「保密契約」，對於公司本身或其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6.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本公司遵循各項法令，所有產品均合國際安規標準、環保規範及進出口法規，確保商業營運環保並遵守道德行為，亦於內部舉辦訓練課程，宣導法規。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 本公司目前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已無生產基地，並向主管機關廢除工廠登記及環保相關許可證，基於公司應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皆取得ISO14000之認證及承諾與本公司共同落實社會責任規定，違者本公司有權要求其改善或終止合約。子公司志昱科技已導入ISO14000環境管理系統及ISO45000安衛管理系統，訂定環安衛政策作為員工工作環人身保護及社會責任的準則，遵守依政府法規與ISO等國際標準及相關規範制訂作業程序及執行環安衛管理系統，並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以向員工、供應商、承攬、周圍民眾及相關團體傳達我們環安政策及相關要求。	並無差異
	✓		2. 本公司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原則，對一切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設備都以最佳技術為考量，堅持使用RoHS與無鹵材料，以符合環境保護綠色產品及保護地球生態資源。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子公司志昱科技廢棄物依廢棄物清理法執行，並依規定上網申報流向。其中，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有害事業廢棄物-酸性蝕刻液，更是透過完善的回收作業，成為其他產業重要的再生物料。子公司生產使用之原料-銅箔絕大多數亦是採用符合低碳環保的100%再生原料。藉由重複利用物料，降低廢棄物產出，113年度子公司的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率達88.07%。 合併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照明設備選用省電環保標章產品，並更換及維護廠內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1. 合併公司之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請參詳第 32 頁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合併公司溫室氣體相關資訊請詳 33 頁。 2. 用水量(百萬公升) <table><tr><td>項目</td><td>112 年度</td><td>113 年度</td></tr><tr><td>營業淨額百萬元</td><td>1,290</td><td>894</td></tr><tr><td>用水量</td><td>302.015</td><td>119.566</td></tr><tr><td>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td><td>0.23</td><td>0.13</td></tr></table> 用水量較上一年度減少 60.41%，印刷電路板的生產過程需大量用水，故本公司針對節水進行以下措施： (1)設備加裝省水省電裝置，無生產時自動關閉電源及水源。 (2)管控現場單位用水，超標時立即通知該單位。 3. 廢棄物(噸) <table><tr><td>項目</td><td>112 年度</td><td>113 年度</td></tr><tr><td>有害廢棄物</td><td>2500.7</td><td>860.6</td></tr><tr><td>非有害廢棄物</td><td>217.9</td><td>104.4</td></tr><tr><td>循環再利用率(%)</td><td>92</td><td>88.07</td></tr></table> 註:循環再利用率=回收再利用總量/總廢棄物總量/100%。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淨額百萬元	1,290	894	用水量	302.015	119.566	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	0.23	0.13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有害廢棄物	2500.7	860.6	非有害廢棄物	217.9	104.4	循環再利用率(%)	92	88.07	並無差異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淨額百萬元	1,290	894																										
用水量	302.015	119.566																										
水資源密集度 (用水量/營業淨額)	0.23	0.13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有害廢棄物	2500.7	860.6																										
非有害廢棄物	217.9	104.4																										
循環再利用率(%)	92	88.07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訂有人權政策並落實執行，內容包括職場多元、合理工時、健康職場、勞資溝通、隱私保護及人權教育訓練等，113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共舉辦人權相關訓練，14班次、12人次及總訓練時數27小時。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永續 發展實 務守則 差異情 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	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不涉及製造生產，但集團積極為員工，創造友善職場環境，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並落實全方位的安全衛生管理，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 2. 子公司每年二次委請外部專業機構進行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皆符合法令規定。 3. 113 年度無員工發生職災件，113 年職安訓練 5 班次、13 人次及總訓練時數 32 小時。 4. 113 年度無火災之情形。	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訂有『資位職位敘任辦法』，鼓勵員工多方位學習。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共舉辦34班次、37人次、總訓練時數115小時。	並無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及銷貨退回管制程序』及『客戶滿意度管制程序』，由相關單位與客戶溝通，以達迅速有效的處理效果。 2.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如有客戶申訴得隨時與本公司聯絡。	並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並提供有效期限內之證書；若供應商無法取得品質管理系統之驗證，需由本公司管理部門每年進行品質管理系統稽核。 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稽核，內容包含風險評估、供應商監視、供應商品質管理系統開發、產品稽核、製程稽核等。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雖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但已訂定並履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公平合理方式對待客戶，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環境責任協議之規範等。	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A. 環保： 本公司依此理念，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原則，對一切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設備都以最佳技術為考量，堅持使用 RoHS 與無鹵材料，以符合環境保護綠色產品及保護地球生態資源。 B. 社區參與： 企業深耕台灣，我們極力與廠區週邊居民成為「好厝邊」，因此與居民友善溝通並盡力提供各項協助，子公司於廠區周邊種植路樹並定期維護，以綠化環境。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C. 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及子公司之產品皆通過 ISO 9001、ISO 14001 及 ISO45001 驗證，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以確保全體同仁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				
D. 維護員工人權及落實安全衛生措施： 此部份已詳載於『勞資關係』中，敬請參閱年報第 52-53 頁。				
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及子公司之產品皆認證通過ISO 9001、ISO 14001及ISO45001驗證，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並落實全方位的安全衛生管理，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以確保全體同仁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				

(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負責環境相關風險之成員，不定期討論各項議題對組織內部和外部的潛在影響，包含鑑別及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及因應氣候衝擊。在鑑別出氣候相關衝擊後，與高階主管開會研討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針對風險可能造成的危害，提出改善建議與措施，以調適減緩氣候財務風險，並找出相對應的氣候財務機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整年度 ESG 績效及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依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方法學，定義短期為未來 1~3 年內、中期為未來 3~5 年內、長期為未來 5 年以上。針對鑑別之主要風險與機會本公司均擬訂因應計畫。相關風險與機會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針對鑑別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已考量營收、成本、資產...等面向的潛在財務影響，年均溫方面，廠區所在之高雄市，於世紀中前可能達到升溫 2°C，影響空調電費增加、儀器及設備壽命減少、現有資產沖銷和提前報廢、基礎設施成本升高以及部份商品減產可能性。臺灣地區各據點世紀中平均最大日降雨量增加幅度並未超過「3D 災害潛勢地圖」致災標準：24 小時降雨 650 毫米，因此無立即性洪災淹水風險，但仍有機率因颱風、周邊淹水等情形，造成案場停工、運輸困難、供應鏈中斷、人員缺勤之可能，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為了鑑別和評估與營運相關的重大衝擊或風險，永續發展委員會未來將定期評估氣候變遷風險，以了解具體的潛在財務影響，作為政策制定和目標的基礎，建立氣候管理程序，並持續監控氣候風險管理成效與實行情形。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氣候風險分析之情境考量參考，包含國家自主貢獻 (NDCs, National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 與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SBT, Science Based Target) 等轉型情境及 RCP 2.6、RCP 8.5 等實體情境。本公司針對不同情境下可能衍生的政策、法規、市場與科技的轉變、商譽及實質性風險等面向分別進行風險與機會分析，相關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為減少氣候變遷造成的風險影響，達成減碳節能目標，使用指標管理氣候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會，公司長期推動「節能減碳措施」，主要措施如下： 1. 能源：照明設備選用省電環保標章產品，更換及維護廠內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2. 水資源：實行中水回收計畫，於製程中減少水資源消耗。 3. 廢棄物：力行從生產端開始減少廢棄物，除了使用大量再生原料，更積極提升廢棄物再生利用及循環使用量。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公司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請參考下列 1-1 及 1-2 說明。

項目	執行情形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參考下列 1-1 及 1-2 說明。

10. 其他有助於氣候相關資訊之執行情形：

1. 氣候相關風險對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影響期間	風險內容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	調適與因應作為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節能產品的法律和標準	長期	1. 根據 2021 年上路的再生能源條例用電大戶條款規定, 契約容量在 5,000 瓩以上的用電戶, 需在 5 年內自備 10% 綠電。	1. 能源成本增加 2. 可能產生罰款	1. 於廠房導入節能減碳設備, 如: 高效能空壓機、冰水主機增設及汰換節能燈具。 2. 空汙為洗滌塔的 pH 值連續偵測, 若低於 pH6 時自動添加鹼液中和控制。
	當地法規	中期	1. 臺灣《氣候變遷因應法》	1. 減碳成本增加 2. 可能產生罰款	
實體風險	立即性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	短期	1. 可能造成產線停擺 2. 人員出勤率受影響 3. 運輸中斷、貨物損失 4. 颱風可能造成停水停電, 將導致無法生產, 可能影響設備功能。	1. 每年需編列保險費預算 2. 工期受影響 3. 設備、人員損失 4. 若缺水需購水應急	1. 妥善規劃產物保險, 轉移遭遇極端天氣所致損失。 2. 抬高安全庫存量, 以應對物流中斷或停產所致之交期延宕違約風險。 3. 重要設備做足防風、防水的安全設施, 減少財損。
	長期性				
	年均溫上升	長期	1. 儀器設備壽命減少 2. 冷氣需更高致冷強度 3. 夏季尖峰用電造成廠房停電, 而造成作業停擺及產品報廢。	1. 增加設備採購支出 2. 電費增加 3. 產能下降	1. 汰換節能效益高的空調設備, 減少設備耗能。 2. 加強新建建物隔熱效果, 以降低空調設備耗能。 3. 定期檢修保養儀器設備, 延長使用年限。 4. 預備發電器材, 以應對限電、斷電等情形。

2. 氣候相關機會對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機會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產品服務	1. 氣候變遷風險, 即時回饋最新資訊、提升服務品質 2. 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 3. 新產品和服務的研發與創新	1. 多元服務與商品, 符合市場需求, 提升公司名譽與知名度。 2. 新產品或新服務的商機, 增加營收。	1. 設計變更方式, 縮減途程, 減少生產製程消耗。 2. WPNL 以大排版作業數, 降低製程的能源消耗。
韌性	1. 候變遷風險與處理方式彙整, 提升公司應變能力	1. 企業韌性, 減低氣候變遷帶來的損失, 同時也減少客戶的損失	1. 於公司內部價值鏈各階段投入氣候變遷因應作為, 如採用節能設備、節能設計、減碳製程, 並要求供應商滿足有關環境友善之標準, 攜手合作夥伴打造永續供應鏈。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溫室氣體排放量值表如下，範圍為子公司高雄廠(志昱科技)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營業額百萬元)	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營業額百萬元)
直接排放(範疇一)	1,632.358	1.27	138.275	0.15
間接排放(範疇二)	15,881.283	12.31	5,830.017	6.52
營業額(百萬元)	1,290		894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本公司預計117年完成溫室氣體經外部查證；子公司則為118年完成。

確信機構	112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	無	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11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52314 號令規定，本公司不予揭露。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董事會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作業程序，將相關誠信經營政策予以明文化及制度化，相關作業程序已公佈於公司網站上，以利投資人了解。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以防範左述各款不誠信行為發生。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勞工道德行為規範確實執行，員工如有違反勞工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將依懲戒措施，視情節嚴重性處以不同程度之處分，並作為內部檢討事項。	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以合乎公平道德的方式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之契約。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本公司於106/8/8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主任委員及委員一至四名。目前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擔任，與其他委員(總經理及管理部及財務部主管)由董事長指派之。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遵循情形。114/3/12召開會議，並將113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提報至本公司114/3/12第九屆第十七次董事會。(本公司1.教育訓練：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課程)計20班次、25人次，合計88小時2.定期檢核：113年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懲處情形(申訴案例：0件、舉報信箱：0件、貪腐及舞弊案例：0件)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若遇有利益衝突而需迴避之事項，亦當自行迴避，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8條、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等，皆有明確規範。如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時，公司應依據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之，且及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置稽核室，其職掌在於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歷年來本公司並無任何貪污情事之發生。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在『員工道德行為規範』訂有施行，並於『工作規則』亦訂定相關懲處辦法，並於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教育訓練中宣導。113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舉辦誠信相關(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訓練20班次、25人次，合計88小時。	並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制度』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提供便利之檢舉及申訴管道。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總經理室及稽核主管負責受理公司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制度』，由權責主管負責受理，並指定專人負責調查，案件以密件處理。為維護檢舉案相對人之權利，避免其遭人挾怨報復，本公司應予相對人申訴之機會，必要時召開人事評議委員會聽證之。案件經查證屬實，將依法令及公司相關規定處置。惟若案件經查證係檢舉人有捏造不實之情事，亦將依前開規定處置。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嚴禁向案情無關者透露案情，即使因調查之需要須與相關人員論及案情時，亦僅能就該員與案情相關部分討論。未依規定保密或向案情無關人員透露案情者，提報議處。	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將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以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而目前本公司網站之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行為舉報系統係以中文方式呈現，且由管理部人員負責相關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人事單位每年提供教材與測驗題目，對內進行訓練、宣導與測驗。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與客戶協商、履行契約內容，並以公平道德的方式來爭取、協商與履行所有的契約。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依據，並不定期檢討本程序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亦於公司內部管理部公佈欄系統及公司企業網站公告，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同時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內部重大資訊注意事項。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3276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

會期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九屆第十次	113/03/15	1. 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2. 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案
		3. 一一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5. 113年度營運計畫
		6.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7. 因業務需要，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第九屆第十一次	113/04/22	1.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4.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擬增列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 因業務需要，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第九屆第十二次	113/05/13	1. 一一二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3.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第九屆第十三次	113/08/12	1. 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九屆第十四次	113/11/13	1. 一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
		3. 一一三年度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4. 擬修訂『董事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案
		5. 擬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永續發展報告書編製與申報作業辦法』案
		6.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第九屆第十五次	114/1/17	1. 全面改選董事案 2. 訂定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第九屆第十六次	114/1/22	1. 擬增列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第九屆第十七次	114/03/12	1.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2.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5.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6.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提名暨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會期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九屆第十七次	114/03/12	8. 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9. 增列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0. 114 年度營運計畫
		1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2. 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 因業務需要，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2. 股東會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3/06/21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訂定 113 年 6 月 12 日分派基準日，並於 113 年 7 月 26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0.2 元)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於 113 年 6 月 21 日發布重大訊息公告。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2)	合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	113/01/01~113/12/31	1,450	800	2,250	
	連淑凌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及其他。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113 年審計公費為 1,450 千元，較 112 年減少 350 千元，減少 19.44%，係因經評估 113 年公司整體獲利情形，故調降審計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9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徐正民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李明熹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徐銘杰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胡秀杏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佳莉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秀敏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0	0	0	0
大股東	志超科技(股)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李明熹	0	0	0	0
副總經理	胡秀杏	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劉菊珍	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3月9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志超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正民	30,821,897	44.21%	0	0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趙國樑	2,325,000	3.34%	1,142,000	1.64%	0	0	趙均珮 趙伊嫻 廖佳美	父女 父女 夫妻	無
趙均珮	1,404,000	2.01%	0	0	0	0	趙國樑 廖佳美	父女 母女	無
褚敏雄	1,341,000	1.92%	0	0	0	0	無	無	無
廖佳美	1,142,000	1.64%	2,325,000	3.34%	0	0	趙均珮 趙國樑 趙伊嫻	母女 夫妻 母女	無
趙伊嫻	921,000	1.32%	0	0	0	0	趙國樑 廖佳美	父女 母女	無
黃冠文	711,000	1.02%	0	0	0	0	無	無	無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	445,187	0.64%	0	0	0	0	無	無	無
許燕煙	400,000	0.57%	0	0	0	0	無	無	無
曾秀春	317,000	0.46%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統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2)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8,500,000	19.27	35,600,000	80.73	44,100,000	100.00
志昱科技(股)公司	26,757,000	57.21	10,144,114	21.82	36,961,114	79.03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各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或截至本公司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資料。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12	10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創立股本	0	88.12.29 經(88)中字第 88507682 號
89.12	10	6,400,000	64,000,000	6,400,000	64,000,000	現金增資 24,000,000 元	0	90.01.17 經授商字第 09031592460 號
90.11	10	13,263,417	132,634,170	13,263,417	132,634,170	現金增資 16,000,000 元	0	91.01.01 經授商字第 09001519680 號
91.06	10	20,638,100	206,381,000	20,638,100	206,381,000	現金增資 47,220,000 元	0	91.08.06 經授商字第 09101308750 號
92.03	10	21,338,100	213,381,000	21,338,100	213,381,000	現金增資 7,000,000 元	0	92.04.02 經授商字第 09201092730 號
92.07	10	42,000,000	420,000,000	26,541,984	265,419,84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2,038,840 元	0	92.07.2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2744 號
92.1	25	42,000,000	420,000,000	33,541,984	335,419,840	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0	92.09.30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179 號
93.08	10	77,000,000	770,000,000	45,929,003	459,290,030	盈餘及員工分紅轉增資 123,870,190 元	0	93.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532 號
94.01	35	77,000,000	770,000,000	50,709,003	507,090,030	現金增資 47,800,000 元	0	93.11.29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3669 號
94.08	10	77,000,000	770,000,000	61,942,998	619,429,980	盈餘及員工分紅轉增資 112,339,950 元	0	94.07.01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486 號
95.03	13.53	77,000,000	770,000,000	62,069,298	620,692,98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263,000 元	0	95.06.15 經授商字第 09501114090 號
96.04	12	150,000,000	1,500,000,000	78,569,298	785,692,980	現金增資 198,000,000 元	0	96.04.20 經授商字第 0960019257 號
99.12		150,000,000	1,500,000,000	59,712,666	597,126,660	減資彌補虧損 188,566,320 元	0	100.01.25 經授商字第 10001017970 號
100.01	12.51	150,000,000	1,500,000,000	69,712,666	697,126,660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0	100.01.25 經授商字第 10001017970 號

114 年 3 月 9 日；單位：仟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713	80,287	150,000	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 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4/3/9；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21,897	44.21%
趙國樑		2,325,000	3.34%
趙均珮		1,404,000	2.01%
褚敏雄		1,341,000	1.92%
廖佳美		1,142,000	1.64%
趙伊嫻		921,000	1.32%
黃冠文		711,000	1.02%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		445,187	0.64%
許燕煙		400,000	0.57%
曾秀春		317,000	0.46%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考量穩定發展及財務結構健全，盈餘分派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後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派。

盈餘分派時，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加計確定福利性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可供分配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 (1) 配發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0 元。
- (2) 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394,253 元。
- (3) 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元/股)：0.02 元
- (4)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情形之說明：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要公開 113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前二項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A.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政策並參考以前年度之實際發放情形，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B. 113 年度因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之影響，惟 113 年度並未分派員工股票。

C. 若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13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一至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零元及 2,942 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零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一一三年度配發一一二年度員工紅利，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員工紅利相同。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無配發一一二年度董事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無估列董事酬勞相同。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2.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值	%	銷值	%
印刷電路板	837,322	93.66	1,214,843	94.20
加工收入	56,632	6.34	74,814	5.80
合計	893,954	100.00	1,289,657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與現有代理商合作，了解市場趨勢及需求外，共同拓展其他產品類型。

(二)產業概況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及銷售，主要應用產品包括：車用板、TFT LCD 等。印刷電路板係承載電子零組件之基板，其內層核心材料為絕緣體(如玻璃纖維)，外層輔以導體(如銅箔)，依照終端產品電路設計，經由化學藥品蝕刻與電鍍加工，在基板上刻畫出所需的電路圖案；並透過電路板上的電子線路(佈線)連接各項電子零組件，提供電性通導以達到傳遞電源及訊號之目的，使各零組件之功能得以發揮，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之一。一般而言，印刷電路板可分為硬質電路板(R-PCB)、軟性電路板(FPC)、高密度連接板(HDI)及 IC 載板；若依導電層數分類，其又可分成單面板、雙面板及多層板等，各類印刷電路板之下游應用面如下：

分類	終端產品	特性
R-PCB	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顯示器、硬碟、電視機、遊戲主機等	不具可撓性、板厚幅度大、可承載大電流。
FPC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TFT-LCD 面板、觸控面板等	具可撓性、易轉折、重量輕、厚度薄。
HDI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超薄筆記型電腦、數位單眼相機、掌上型遊戲機、數據卡等	體積小、電路分布密度高、傳輸效能佳。
IC 載板	應用處理器、基頻晶片、電源管理晶片、NFC 晶片、射頻晶片、繪圖晶片、功率放大器、快閃記憶體、MEMS 等	更輕、體積更小，且品質穩定度及訊息通路均優。

綜上觀之，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因此被稱為「電子產品之母」，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皆須使用，應用範圍包括穿戴式裝置、通訊、平板電腦、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網通、個人電腦、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故終端電子產品市場的榮枯直接影響印刷電路板的市場需求。

1. 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隨著全球景氣復甦、庫存回到健康水位，加上 AI 應用快速發展，伺服器、高速網路及汽車等新興應用將推動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

根據Prismark數據，2024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預估年增5.5%，達733億美元，其中上調伺服器、手機印刷電路板可望年增率達19.3%、6.2%；保守看待PC、消費、車用僅分別年增率達3.9%、2.1%、1.7%，2025年將進一步成長6.2%。其中，HDI與IC載板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分別達7.8%和7.6%，顯示產品需求持續增長。

2. 台灣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台商電路板產業報告顯示，2024年印刷電路板產業穩定成長，受惠消費回溫、AI伺服器與衛星通訊帶頭領跑，全年產值達新台幣8,168億元，年增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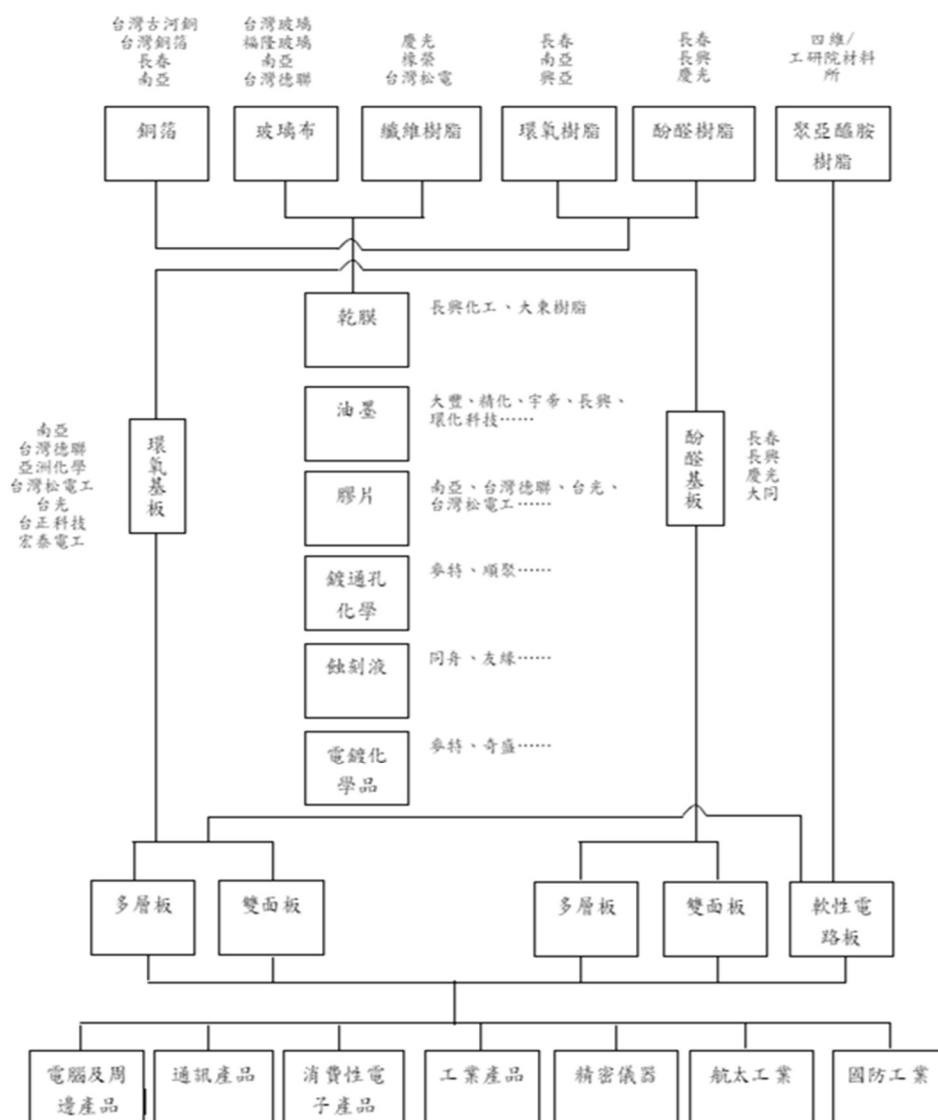
TPCA指出，2024年台商印刷電路板主要應用分布於通訊占34.2%、電腦占22.5%、半導體15.5%、汽車12.9%、消費性電子9.9%以及其他占5.0%。其中通訊應用的手機板仍為台灣印刷電路板主力產品；此外，雖然近年全球車市成長力道放緩，但隨著電動車與自駕系統的發展，車用電子需求仍保持暢旺。值得關注的是，儘管伺服器與衛星通訊在整體應用占比不高，但近兩年增長亮眼；2024年台灣伺服器印刷電路板產值約509億元，年增49%，而衛星印刷電路板產值則達193億元，年增83%。

展望2025年，隨著終端消費回溫，AI需求（伺服器與Edge端）及衛星通訊需求持續發酵，預估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將進一步成長至8,541億新台幣，年增4.6%。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作為承載電子零組件及連接電路之橋樑，其產品之上游產業主要有基板、銅箔、玻璃布、乾膜、油墨、膠片及蝕刻液等化學原料，涵蓋石化、金屬及電子零組件等產業；下游產業則涵蓋電腦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產品、精密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上游主要原料幾乎可由國內廠商研製及供應充足，下游產業則應用廣泛，易受總體經濟、市場景氣及消費力影響，由此可見，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已相當完整，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結構關聯圖列示如下：

印刷電路板之垂直結構體系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4. 競爭情形

由於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基板層數及特性亦有所不同，故國內外競爭廠商眾多，合併公司所從事之印刷電路板，係以生產光電板、資訊產品的電路板及車用板等為主。本公司加強生產效率管理，以穩定的品質有競爭力的價格滿足客戶需求。

根據近期發布《2024 中國大陸 PCB 產業動態觀測》報告指出，2023 年陸資印刷電路板產業的全球市占率約為 30.5%，產值達 229.8 億美元，位居全球第二，展望 2024 全年，陸資印刷電路板產業將快速成長至 267.9 億美元，年增長率達 16.6%，全球市占率將提升至 32.8%，陸資印刷電路板將可能成為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最大；隨著 AI 應用普及及新能源車搶市，帶動 AI 伺服器和車用電子相關的印刷電路板需求顯著提升，已成為產業成長的重要驅動力。

印刷電路板產業受國際客戶激勵，近年逐步轉移至東南亞投資，主要是為了分散生產過度集中等不確定性風險，並藉此爭取新訂單機會。儘管泰國印刷電路板供應鏈仍處初期發展階段，加上語言、文化及民俗風情等學習曲線成本，業者看重東南亞地區優勢在勞動力充沛與人力成本較低、降低地緣政治風險，進而提升效益，滿足客戶需求。

過去泰國印刷電路板產業主要由日本企業及泰商為主，台資印刷電路板僅有3家如泰鼎、敬鵬與競億。隨著各大板廠陸續進駐並切入不同應用領域，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預期，2026年泰國印刷電路板產值在全球市場比重可望超過5%，帶動整體經濟效益提升。

（三）技術、研發及專利概況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由於印刷電路板係為電子工業基礎元件，生產技術相對成熟，且相關產品線及規格係依照客戶設計提供，故不適用。
- 2.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合併並無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及商標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未有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畫

- （1）善用集團海外工廠生產，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最高經營效率。
- （2）尋求現有客戶新機種認證。

2. 長期計畫

- （1）提高產品之技術層次，同步接軌客戶之技術與生產需求。
- （2）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及銷售通路，降低景氣波動影響。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13年		112年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599,167	67.02	989,947	65.12
外銷	294,787	32.98	299,710	34.88
合計	893,954	100.00	1,289,657	100.00

合併公司主要之產品為印刷電路板，其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美國、日本、中國大陸等地區。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Prismark數據，2024年度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預估為733億美元，而本公司的合併銷售額約為0.28億美元，約佔全球PCB市場0.04%。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就PCB產業發展趨勢探討，隨著下游電子產品追求輕、薄、短、小的發展趨勢，技術上會持續向高精密、高集成、輕薄化的方向發展。就終端產品的應用層面探討，近幾年在5G、移動互聯網、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慧、無人駕駛汽車等新興應用市場，市場產生結構性的轉變，轉變的起源在於大資料產生、運算及應用，短、中、長期的結構仍在調整中。為尋求新的成長動能，台廠將持續布局伺服器、5G、網通、汽車電子應用領域，透過產品結構的調整，並積極導入自動化、智慧化等設備，優化製程效率，以尋求營收獲利成長。合併公司除在現有LCD光電板與車用板，努力提供客戶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外，在5G應用與汽車板則是積極耕耘的新區塊。

4. 競爭利基

- （1）企業穩健經營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於本業經營，秉持永續、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使公司在激烈競爭下，保持業績不斷成長及營運相對穩定。

(2)良好的管理制度

印刷電路板產業具有製程繁複及接單式生產等特性，故有無精確有效之管理制度乃是維持競爭力及造利潤之根本，而合併公司經營團隊除不斷追求效率管理之目標外，再加上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為基礎，配合應用電腦整合系統以達到縮短期、降低成本及不斷提升品質水準，進而持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主要成員均來自業界的菁英，技術已達國際水準，能掌握光電及資訊方面之利基產品技術。
- B. 勞資雙方充分的溝通及完善的管理制度下，勞資關係和諧，使公司上下一心，為求公司最大利益而努力不懈。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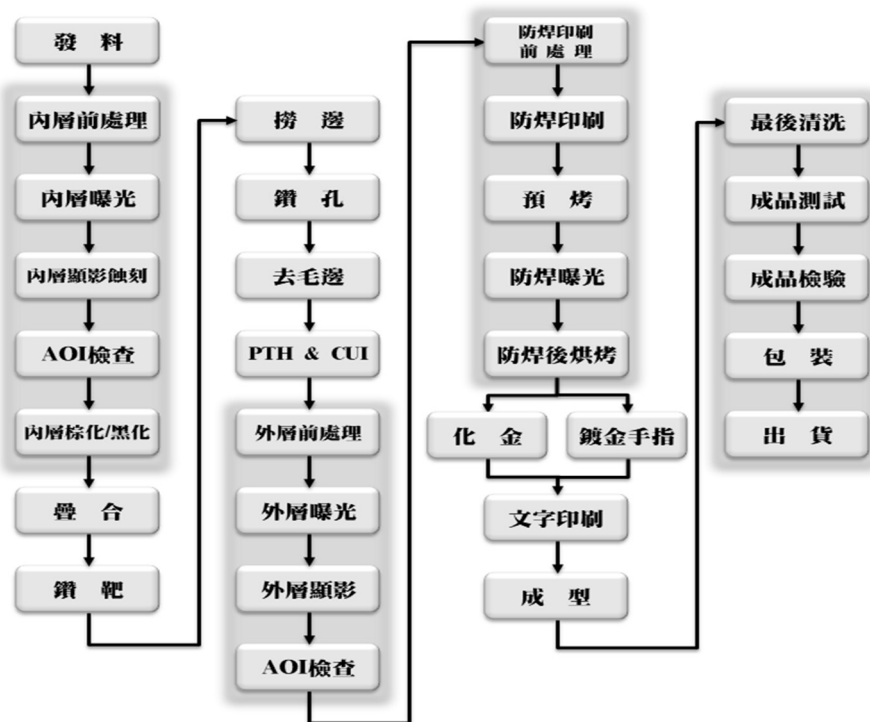
- A. 市場競爭激烈，合理利潤不易維持。
因應對策：善用海外工廠生產，降低生產成本，及調整銷售組合，建立市場區隔。
- B. 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因應對策：
採購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走勢，降低價格波動產生的不利影響，並與原物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掌握最佳進貨時點。
- C. 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即時掌握匯率資訊，透過遠匯買賣，降低匯兌損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TFT-LCD、顯示器車用板、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印刷電路板	統盟無錫、志超、志超越南	良好
銅箔基板、銅箔、PP、乾膜	南亞、李長榮、長興	良好
油墨	太陽	良好
化學藥液	台灣麥德美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12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志超	194,328	28.44	關係人	志超	33,654	4.28	關係人
2	志超越南	151,828	22.22	關係人	志超越南	2,819	0.36	關係人
3	統盟無錫	76,438	11.19	關係人	統盟無錫	86,173	10.96	關係人
4	兆鋒興	69,883	10.23	非關係人	兆鋒興	21,243	2.70	非關係人
5	南亞	23,213	3.40	非關係人	南亞	179,895	22.89	非關係人
6	其他	167,492	24.52	關係人非關係人	其他	462,257	58.81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683,182	100.00		進貨淨額	786,041	100.00	

最近兩年度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合併公司整體原物料進貨減少，係因營收減少，相關備貨需求亦隨之減少所致。

113 年進貨廠商無太大異動，除了主要供應原料-基板、膠片之南亞廠商進貨減少，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停止生產職能，改由全單外包生產交貨，致 113 年進貨較 112 年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305,217	34.14	關係人	A 客戶	727,747	56.43	關係人
2	B 客戶	204,781	22.91	非關係人	B 客戶	150,815	11.69	非關係人
3	C 客戶	137,799	15.41	非關係人	C 客戶	128,917	10.00	非關係人
	其他	246,157	27.54	非關係人	其他	282,178	21.88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893,954	100.00		銷貨淨額	1,289,657	100.00	

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A 客戶(本公司之母公司)，

113 年度係因消費性電子需求衰退及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為全單外包交貨，致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整體而言，113 年主要銷貨客戶無太大異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0	260
	間接人員	10	63
	合 計	10	323
平 均 年 歲		46.67	40.2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76	4.9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00	0.00
	碩 士	10.00	0.31
	大 專	80.00	41.18
	高 中	10.00	52.94
	高 中 以 下	0.00	5.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項環保罰款情形：

公司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志昱	113.01.19	高市環局土字第11330719100號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12條第2項，前項場址之土壤污染或地下水污染來源明確，其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物濃度達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公告為土壤、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以下簡稱控制場址）。	土壤汙染控制場址暨土壤汙染管制區	罰鍰新臺幣100,000元整及處環境講習4小時整（無改善期限）	罰金於113.04.10繳納完畢。經113.12.30董事會決議通過土壤改良預算案，已委託廠商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改良計畫進行整治作業，已於帳上估列土壤改良費用之除役負債準備205,000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辦理勞保、健保及團保
- (2)定期健康檢查(每年一次)
- (3)員工在職進修課程
- (4)提供員工伙食
- (5)員工績效獎金、三節及年終獎金
- (6)員工生日禮金
- (7)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婚、喪、病、生育及幼兒等各項補助及休閒旅遊等
- (8)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增進在職員工各項相關之專業技能及知識，每年底前人事單位均審核及綜合協調各單位之教育訓練需求，並依據公司整體之人力資源規劃，訂定全年度之教育訓練計劃。依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合併公司 113 年度辦理教育訓練(含內訓及外訓)共計 34 班次、總人次 37 人次及訓練總時數 115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新台幣 26 仟元，其中與誠信經營議題內、外訓共計 20 班次、總人次 25 人次及訓練總時數 88 小時，主要採取之教育訓練方式如下：

- (1)主管人員利用會議、面談等機會向部屬施行機會教育。
- (2)公司統一辦理或公司其他單位個別辦理之教育訓練。
- (3)選修大專院校、推廣部相關課程。
- (4)參加國內訓練機構或顧問公司所舉辦之教育訓練。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子公司已取得 ISO45001，期限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

- (1)勞工安全與衛生依主管機關規定，制訂安全衛生工作手冊，供員工遵照安全衛生作業事項辦理。
- (2)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a.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於管理部下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作為安全衛生之執行單位。並編制有安全管理師、安全衛生管理員。
 - b. 作業場所，依法設置有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及急救設施。
 - c. 每年定期提出職業安全衛生檢討報告。
 - d. 依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 (3)設施安全：
 - a. 制定機械設備之防護及管理規定。
 - b. 定期實施機械設備保養及維護。
 - c. 依主管機關規定，危險性機械每年應由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始得使用。
 - d.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 (4)環境衛生：
 - a. 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b. 員工每年實施全身健康檢查。
- (5)消防安全：
 - a.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 b. 每半年實施消防訓練。
- (6)環境安全
 - a. 設置門禁與監視系統。
 - b. 夜間守衛巡邏。

4. 退休制度

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即按月提撥薪資總額之15%為勞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中；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並自94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 (1) 94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2) 94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實際需要於94年7月1日起五年內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或「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若員工屆期仍未選擇者，自施行日起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
- (3)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任職15年以上年滿55歲者。
 - B. 任職25年以上者。
- (4) 任職10年以上年滿60歲者。退休金給予標準：
 - A. 適用「勞動基準法」者，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94年7月1日以後進用之員工一律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不適用本辦法。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之勞工，其歸屬於94年7月1日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至其服務本單位總工作年資符合勞動基準法第53條、第54條規定條件，於請領退休時，依據勞動基準法第55條第1項第1款規定計給退休金。(已依法合意結清舊年資者除外)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合併公司平日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奉行勞基法之各項規定，員工薪資合理，各項制度健全，且透過定期舉辦之員工意見溝通會議及福利委員會議，與員工雙向溝通良好。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情形：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室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系統之有效性完整性。由稽核室每年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強化人員資安認知
- (2) 落實日常維運有效性、完整性
- (3) 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 (4) 確保營運永續運作

3. 具體管理方案

項目	內容
網路資安管控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防毒軟體自動於系統啟動檔案時，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每月一次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資料存取管控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人員離調時，相應存取權限及時調整 ●每年一次審查使用者權限
應變復原機制	●每年一次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每年一次演練系統復原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
宣導及檢核	●每年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一次 ●至少每月一次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每年一次對資訊安全政策評估，以反應法令、技術及業務發展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針對資訊安全之建置及評估等事項，由資訊室人員負責辦理，一一三年度資源投入強化資安防禦設備軟硬體包括，更新 Server 為 HA 高可用性架構、更新郵件伺服器增強防病毒攻擊等等，全面提升資訊安全能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志昱	中期擔保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1.05.23~116.08.01	中期營運週轉金	設備擔保 / 建築物擔保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高雄分處	105.02.01~119.01.31	土地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兩期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465,504	589,777	-124,273	-21.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8,342	462,673	-214,331	-46.32%
其他資產	942,108	680,690	261,418	38.40%
資產總額	1,655,954	1,733,140	-77,186	-4.45%
流動負債	578,387	701,367	-122,980	-17.53%
非流動負債	177,476	89,828	87,648	-97.57%
負債總額	755,863	791,195	-35,332	-4.47%
股本	697,127	697,127	0	0.00%
資本公積	28,787	28,787	0	0.00%
保留盈餘	102,894	126,464	-23,570	-18.64%
其他權益	-32,355	(54,670)	22,315	40.82%
非控制權益	103,638	144,237	-40,599	-28.15%
權益總額	900,091	941,945	-41,854	-4.44%
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A. 流動資產較去年減少，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停止生產職能，使 113 年第四季營收下降，導致應收帳款及存貨隨之減少。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減少，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後，為活化資產，故出售及出租部分機器設備予集團關係人。 C. 其他資產、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係因子公司志昱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與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達成協議，將進行土壤改良計畫，致使用權資產及除役負債非流動隨之增加。 D. 其他權益較上年度增加，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E. 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子公司志昱淨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	893,954	1,289,657	(395,703)	-30.68%
營業成本	925,734	1,235,940	(310,206)	-25.10%
營業毛利	(31,780)	53,717	(85,497)	-159.16%
營業費用	101,860	72,173	29,687	41.13%
營業利益(損失)	(133,640)	(18,456)	(115,184)	-624.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021	66,435	17,586	26.47%
稅前淨(損)利	(49,619)	47,979	(97,598)	-203.42%
所得稅費用	607	1,081	(474)	-43.85%
稅後淨(損)利	(50,226)	46,898	(97,124)	-20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315	(14,693)	37,008	251.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11)	32,205	(60,116)	-186.67%
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A. 營業收入減少，係因消費電子需求衰退及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為全單外包交貨。 B 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增加，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停止生產職能，致員工人數減少，資遣費、退休金等成本增加及報廢成本增加所致。 C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0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由製造生產工廠改為全單外包交貨，為降低營運成本故處分部分機器設備、出租設備予關係人及出售費用性資產及耗材等收入增加所致。 D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損失)、稅前淨(損)利、稅後淨(損)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子公司志昱 113/5/20 董事會決議，營運模式改變由製造生產工廠改為全單外包交貨，使得員工人數減少，資遣費、退休金等成本相對增加，又因市場需求下降營收下滑所致 E.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IMF 估 1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對於今年及明年的預測均為 3.3%，2025 年全球 GDP 成長的整體展望預計將與 2024 年相近。2025 年全球經濟成長主要驅動因素包括生成式 AI 持續創新，以及隨著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程度，預期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帶動全球經濟成長。儘管市場展望偏樂觀，但美國川普政府的政策變數仍是 2025 年最大的風險，進而衝擊相關衍生的 PCB 需求。此外中國經濟通縮壓力與地緣政治緊張，也為市場增添不確定性。 近日美國總統川普在 4 月 2 日宣佈“對等關稅”新政策，對現有供應鏈的影響仍待評估，全球景氣是否因此落入衰退循環值得繼續追蹤與觀察。本公司 114 年銷售量值將朝下列方式耕耘，以追求公司之成長： 1. 藉由集團技術及客戶資源整合等合作方式增加銷售通路。 2. 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 (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1,416	60,699	7,583	98,999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主係應收款項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主係因子公司志昱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本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主係子公司志昱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總計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8,999	26,819	60,271	159,270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其他應收款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主係子公司志昱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關係人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係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13 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志昱科技(股)公司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54,110)	因受限於生產能力不足、生產效率不彰等影響，使得整體銷貨成本增加，加上營運模式改變，所產生資遣費、退休金等成本相對增加，導致全年營運虧損	改變公司營運模式，以降低虧損。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度	112 度
營收淨額	893,954	1,289,657
利息收支淨額	(266)	(631)
利息收支淨額/營收淨額(%)	(0.03)	(0.05)
淨兌換利益(損失)	3,971	(175)
兌換利益(損失)/營收淨額(%)	0.44	(0.01)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以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以降低平均借款利率。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根據存借款情形評估是否需從事利率避險，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掌握利率變化，且視各家銀行資金成本機動調整往來銀行借款金額，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產品銷售及部分進貨、原物料、機器設備亦需仰賴進口或以美金計價，在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效果下，如仍有差額部位，另適時調整結匯及支付外幣貨款，以降低匯率波動之衝擊，並考量利率高低之因素，規劃償還外幣融資及遠期外匯操作之時機，對於匯率採取穩健之外匯管理方式，隨時掌握匯率走勢。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原物料及能源的價格波動，致通貨膨脹尚在可控制範圍，對合併公司損益尚無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且合併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原物料價格變化，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合併公司專注本業發展，基於穩健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
2. 合併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合併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對策：

由於合併公司生產之 PCB 普遍應用於目前科技產品及 3C 產品上，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仍將有不小之影響。惟有不斷地提升生產技術，加強生產及製程管理，提高生產力及產品良率，開發利基產品，並隨時視終端產品市場供需變化情形調整產品策略，以降低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面之衝擊與影響。在資安風險控管上合併公司建立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文件，以規範公司資訊安全，同時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內外部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以確保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範，合併公司資安風險管理請參閱年報第 53-54 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一向秉持著「永續、創新、服務」之經營理念，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故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有需執行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合併公司對於突然或人為災害的防治工作相當重視，並建立廣泛的應變計劃，對於危機發生時，能將人員傷害、業務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營運順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合併公司 113 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占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約 99.98%，其中最大客戶占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約 34.11%，有銷貨集中之風險疑慮，合併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2. 合併公司 113 年度前十大進貨廠商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約 91.10%，其中前三大供應商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約 61.86%，有進貨集中之風險疑慮，合併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新供應商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且其他原物料供應商大多係與合併公司往來多年之公司，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事件

1.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合併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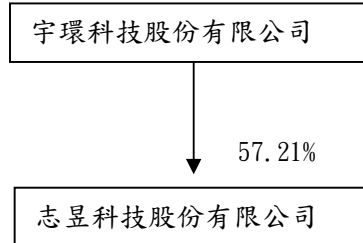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9. 12. 29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二路 12 號	697, 127	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0. 01. 29	高雄市前鎮區南二路 4 號	467, 680	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相關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之行業：製造業及買賣貿易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法人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30, 821, 897	44. 21%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董事	胡秀杏	0	0. 00%
	獨立董事	胡家莉	0	0. 00%
	獨立董事	曾秀敏	0	0. 0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0	0. 00%
	總經理	李明熹	0	0. 00%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26, 757, 000	57. 21%
	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鴻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胡秀杏	9, 680, 606	20. 70%
	董事	丁秋富	150, 000	0. 32%
	董事	潘泰峰	10, 000	0. 02%
	董事	李彥賢	263, 508	0. 56%
	監察人	蘇興華	0	0. 00%
	監察人	易宣妘	0	0. 00%
	監察人	邱玟心	0	0. 00%
	執行長	徐正民	0	0. 00%
	總經理	李明熹	0	0. 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利益 (損)	稅後損益 (損)	每股盈 餘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7,127	898,846	102,393	796,453	84,605	1,065	(9,627)	(0.14)
志昱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67,680	895,684	653,469	242,215	809,349	(134,897)	(94,577)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附錄一

(三)關係報告書：關係企業三書表，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請股

東輸入公司代號 3276 及查詢之年度即可查詢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無。
-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正民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二日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正民



